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6 月 8 日下午 14:00 起。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8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6 年 6 月 3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 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本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公司原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终止公司与原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5、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与关联人共同发起设立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6、7、9、12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6 年 6 月 6 日和 2016 年 6 月 7 日（上午 8：00 时—11：00 时，下午 14：00 时—16：00 时）（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2、登记办法：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等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股东登记表见附 2）。（除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外，所有证

明文件必须为原件)

3、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京新药业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20。
- 2、投票简称：“京新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京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13统一表决	100
1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原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1.00
2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与原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00
3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3.00
4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00
5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00
5.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01
5.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5.02

5.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和数量	5.03
5.4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式	5.04
5.5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	5.05
5.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5.06
5.7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5.07
5.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5.08
5.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5.09
5.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5.10
5.1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限	5.11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8	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00
9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9.00
10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0.00
1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1.00
12	审议《关于与关联人共同发起设立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00
1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投票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股东的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75—86176531

3、传 真：0575—86096898

地 址：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

邮 编：312500

联系人：徐小明、曾成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原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与原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5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和时间			
5.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和数量			
5.4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式			
5.5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			
5.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5.7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5.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5.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5.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5.1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限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与关联人共同发起设立健康产业投资			

	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附 2：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6 年 6 月 3 日下午 15：00 时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 002020 京新药业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